西南大学实验动物废弃物分类收集工作要点与流程

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动物安全管理和规范实验动物废弃物处置行为，预防实验动物废弃物污染环境和传播病源，依据《实验动物管理条例》、《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学校实验动物尸体及相关废弃物处置管理工作做规范性要求。

**一、工作范畴**

全校使用实验动物进行各种教学科研实验中产生的动物尸体和组织脏器作为实验动物废弃物，按本工作流程进行规范收集与无害化处置。

**二、处置原则**

1.按照“分类收集、定点存放、专人管理、集中处置”原则组织开展实验动物废弃物处置工作。

2.严禁将实验动物废弃物混入生活垃圾桶或随意丢弃。

3.严禁在实验动物废弃物中混入化学类废弃物、废弃实验用品和器械。

4.对违反实验动物废弃物处置规定的单位、实验室及个人，依据《西南大学实验室技术安全责任追究办法（试行）》（西校[2019]41号）给予通报批评、责任追究等处理。

**三、分类收集要点**

1.未经污染的实验动物废弃物，须用专供塑料密封袋包装密封，贴上无害物标签后暂存于实验室冰箱冷冻储存，待回收公司上门收取。

2.经污染的实验动物废弃物，须先自行消毒灭菌，经消毒灭菌的实验动物废弃物用专供塑料密封袋包装密封后，贴上有害物标签后暂存于实验室冰箱冷冻储存，待回收公司上门收取。

**四、收集方式**

1.各单位、实验室及个人因教学科研实验产生的实验动物废弃物按分类收集要点包装暂存后，电话通知处置公司收集需求后等待上门服务；

2.处置公司每周四全天上门服务，如遇单位或实验室特殊情况或紧急需求则立即响应，在与需求单位或实验室协商好时间后单独上门服务。

**五、工作流程**

**二级单位实验室**

**分类收集实验动物废弃物并妥善暂存**

**二级单位公共暂存点**

**分类收集实验动物废弃物并妥善暂存**

**处置公司工作人员**

**1.根据处置需求信息上门回收；2..规范安全转移至学校暂存点，3.定期转移出校并做无害化处理；4.登记实验动物废弃物进出与处置台账。**

**处置公司联系方式：石老师，15095874708**

**安全员**

**1.定期安检；2.根据实验室暂存情况向处置公司报送回收信息；3.现场核对回收信息。**

**实验室负责人**

**1.定期安检；2.根据实验室暂存情况向处置公司报送回收信息；3.现场核对回收信息。**

**实验室建设与设备管理处**

**1.监管各单位、实验室、个人和处置公司实验动物废弃物处置行为；2.协调回收处置工作流程相关工作；3.监管实验动物废弃物处置台账并按台账组织结算处置费。**

**工作咨询电话：68252730**

**动物科技学院**

**1.代管全校实验动物废弃物处置事务和暂存点；2.协调实验动物暂存点使用相关工作；3.定期维护保养暂存点设备与安全防护设施。**

**工作咨询电话：谢老师，17610391687**

**六、处置费用**

实验动物废弃物处置工作遵照《西南大学实验室废弃物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西校[2016]731号）开展，相关处置费用按照办法规定核算，但考虑首次全校性开展，运行首年实验动物废弃物处置费由实验室建设与设备管理处全额暂垫支付，后续根据工作实际另行测算。

实验室建设与设备管理处

2020年6月9日